

证券代码：000908 证券简称：景峰医药 公告编号：2019-064

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产品被认定为海南省高新技术产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海南锦瑞制药有限公司（下称“海南锦瑞”）于近日收到海南省科学技术厅批准颁发的四份《海南省高新技术产品证书》，现将有关信息公告如下：

二、海南省高新技术产品证书主要信息

- 1、产品名称：注射用奥沙利铂
承担单位：海南锦瑞制药有限公司
产品编号：2018058
批准机关：海南省科学技术厅
颁证日期：2019年8月8日
有效期：三年
- 2、产品名称：注射用培美曲塞二钠
承担单位：海南锦瑞制药有限公司
产品编号：2018059
批准机关：海南省科学技术厅
颁证日期：2019年8月8日
有效期：三年
- 3、产品名称：注射用盐酸吉西他滨
承担单位：海南锦瑞制药有限公司
产品编号：2018060
批准机关：海南省科学技术厅
颁证日期：2019年8月8日

有效期：三年

4、产品名称：盐酸伊立替康注射液

承担单位：海南锦瑞制药有限公司

产品编号：2018061

批准机关：海南省科学技术厅

颁证日期：2019年8月8日

有效期：三年

三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目前，海南锦瑞已获得多个高新技术产品证书，证明公司的研发能力再次获得监管认可，将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，对于改善市场竞争地位、促进企业持续发展具有推动作用。

由于药品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受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防范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8月28日

董事会

4306000063714

